

发挥留守妇女主体性作用 为乡村旅游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 张志胜 吴海南

作为乡村全面振兴和共同富裕的重要推动力量,乡村旅游在助推乡村产业结构升级、乡村资源配置优化以及乡村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乡村旅游属于服务业,相对于男性,女性从业者不仅情感细腻、耐心细致、富有亲和力,也善于沟通交流,更能游客提供暖心贴心服务。随着城镇化水平不断提升,大量农村男性劳动力流入城市,留守妇女已成为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的主力军。留守妇女群体不仅是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的受益者,也是不可或缺的推动者。故而,营造留守妇女积极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增强她们的主体意识,提升她们的主体能力,提高她们的组织化程度以及充分发挥留守妇女精英的示范引领作用,进而充分激发广大留守妇女的主动性、能动性,是实现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

一、营造留守妇女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良好氛围

实现乡村旅游的高质量发展,不仅需要地方政府、村级“两委”组织以及乡村旅游企业等主体的大力支持与推动,还需要汇聚村民群体的力量。改革开放以来,因为男性劳动力进城务工经商,农村留守妇女已由以往的“半边天”变成了“家庭的顶梁柱”。相应地,推动乡村振兴、迈向共同富裕时,她们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为此,民政部等13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妇女关爱服务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充分激发农村留守妇女的内生动力,坚持农村留守妇女在

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重要主体地位。因此,在推动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进程中,要重视留守妇女的创新精神与创造活力,引导她们主动参与乡村旅游发展,从而实现发家致富。

首先,要构建和谐包容的乡村文化,积极营造男女平等的和谐氛围。只有宣传和引导人们尊重性别差异、欣赏两性之美、反对性别歧视,尊重和维持留守妇女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进程中的主体地位,帮助她们克服传统性别观念的负面影响,广大留守妇女才能够在良好的社会氛围中投身于乡村旅游的高质量发展。其次,要组织开展留守妇女权益保障法律法规的宣传,营造学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通过相关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农村留守妇女群体的法律意识和维权意识,引导她们在知法、懂法、用法的基础上有效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进而在推动乡村旅游发展中发挥主体性作用。最后,要充分尊重留守妇女的意愿,最大限度调动她们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巾帼力量。

二、增强留守妇女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主体意识

不断激发和培养农村留守妇女的主体意识,深化她们对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的科学认知和了解,才能使她们自觉主动地参与乡村旅游发展。

一要通过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媒体的正面宣传报道,让农村留守妇女充分认识到发展乡村旅游对个人就业、家庭增收、村庄富裕的多重积极效应,鼓励她们从“后台”走向“前台”,从

事与乡村旅游相关的家庭商业、特色服务等。二应鼓励农村留守妇女突破传统观念的束缚,积极参与有关乡村旅游发展的集体决策,勇于表达自己的思考和建议。如此,不仅可以激发留守妇女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内生动力,也有利于她们充分展现自身才干、实现自身价值。三是建立健全利益联结机制,支持和引导留守妇女“因人而异”,从事契合自身实际的旅游服务工作,在家门口吃上“旅游饭”,分享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的成果。譬如,鼓励留守妇女为游客提供导游、餐饮、农事体验等服务,参与旅游演艺、民俗展示等活动,在助推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中分享相应的红利,增强她们对乡村旅游发展的主体认知和情感认同。

三、提升留守妇女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主体能力

能力的高低是影响农村留守妇女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重要因素。要充分发挥留守妇女的主体性作用,就要提升她们的主体能力。能力的提升与主体性的发挥相辅相成、相互促进。唯有不断增强留守妇女的主体能力,她们才能在参与乡村旅游发展中获得更多的回报。然后,她们才会相信自己的能力,才会更积极地投身乡村旅游发展,最终实现自身能力提升、家庭收入增长与乡村旅游发展的同频共振。

一方面,要不断完善乡村旅游的教育培训结构,建立开放式、多层次、多形式的女性乡村旅游人力资源的培训体系,提升留守妇女在乡村旅游发展中的“续航力”。《“十四五”旅游发展规划》强调指出:“健全适合红色旅

游、乡村旅游等发展特征和需要的从业人员培训机制,加大旅游业领军人才、急需紧缺人才和新技术、新业态人才培养力度,打造一支与旅游业发展相适应的高素质人才队伍”。因此,需充分利用乡村振兴学院、旅游企业、社会组织和高校的培训资源,定期对农村留守妇女进行餐饮服务、民宿管理、景区讲解、手工编织、厨艺、园艺等方面的技能培训,不断提高她们的文化修养、市场意识以及服务意识和服务能力,从而促进乡村旅游提质增效,实现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的主体意识。二是鼓励农村留守妇女建立多样化的互助组织,从事乡村旅游时能够互帮互助。有关部门可以依托乡村中的“妇女之家”“妇女微家”等平台,支持和鼓励那些从事乡村旅游而致富的女能人建立各类互助组织,积极带动周边的留守妇女参与乡村旅游发展,帮助她们创收增利,共同富裕。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妇联组织就将“巾帼民宿”作为巾帼示范基地培育点,引导“巾帼民宿”女主人发挥示范作用,带动周边的留守妇女共同富裕。三是建立乡村旅游女性协会。一方面,协会能够团结和凝聚个体留守妇女从业者,群策群力推动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另一方面,协会还可以通过制定统一的标准,规范经营活动,不断提高留守妇女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组织化程度。

四、提高留守妇女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组织化程度

组织化既是农村留守妇女实现和维护合法权益的有效途径,也是她们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有效方式。要提高留守妇女的组织化程度,应在强化妇联的组织引领和思想引领作用的基础上,成立留守妇女互助组织、乡村旅游女性协会等社会组织。

一是发挥好基层妇联的组织引领和思想引领作用,为农村留守妇女参

与乡村旅游发展提供组织支持。作为留守妇女的“娘家人”,基层妇联应切实承担起“组织起来”的政治责任,充分倾听留守妇女群体的合理诉求,团结和带领她们积极推动乡村旅游发展。此外,基层妇联应发挥好思想引领作用,通过通俗易懂的话语、喜闻乐见的方式,宣传和解读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以及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等党和国家的重大方针政策,让留守妇女群体感受到党和国家的关心和帮助,增强她们的政治认同,激发她们推动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的主体意识。二是鼓励农村留守妇女建立多样化的互助组织,从事乡村旅游时能够互帮互助。有关部门可以依托乡村中的“妇女之家”“妇女微家”等平台,支持和鼓励那些从事乡村旅游而致富的女能人建立各类互助组织,积极带动周边的留守妇女参与乡村旅游发展,帮助她们创收增利,共同富裕。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妇联组织就将“巾帼民宿”作为巾帼示范基地培育点,引导“巾帼民宿”女主人发挥示范作用,带动周边的留守妇女共同富裕。三是建立乡村旅游女性协会。一方面,协会能够团结和凝聚个体留守妇女从业者,群策群力推动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另一方面,协会还可以通过制定统一的标准,规范经营活动,不断提高留守妇女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组织化程度。

五、发挥留守妇女精英的示范引领作用

留守妇女精英在乡村社区中具有一定的影响力,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

探索影视与旅游深度融合发展之路

□ 李庆雷 辛洁

旅游地为影视剧提供故事场景,影视剧为旅游地引流带货,两者互动已成为文旅融合的重要路径,亦是旅游地和影视剧提能增效的基本模式。为了避免旅游地爆红骤冷现象,延长影视利用周期,扩大影视剧带动面,地方政府、文旅企业及相关社区应与影视剧出品方形成旨在合作共赢的共生体,提前谋划影视剧旅游衍生产品的开发、营销与运营,探索影视与旅游双向赋能、深度融合、持续发展的新道路。

一、影视剧的旅游带动效应参差不齐

影视剧带热取景地,时至今日已不再是新鲜话题。优秀剧组已有发现、叙事、造景及传播能力,创作拍摄的作品可以让一个地方一夜之间成为热点。从《罗马假日》到《庐山恋》再到《去有风的地方》,都在诠释着这一论题跨越时空的普遍意义。当然,并非所有影视作品都拥有这种能量,也不是热播影视剧都能产生理想的旅游带动效应。

影视剧对外景地旅游业产生的影响会有云泥之别。有的影视剧在荧屏上昙花一现之后便再无踪迹可循,在信息爆炸时代迅速被新播出的影视剧或其他热点事件所掩盖,对外景地虽有宣传营销作用但未与之产生更多的关联。有的则引发观众赴实地打卡,进行餐饮、住宿、购物等关联消费,顺便游览该地的其他景区,起到较为显著的带动作用,如电视剧《三生三世十里桃花》之于云南丘北。亦有极少数影视剧会因故事发生地或外景地创造性地转化为旅游吸引物、经典产品甚至区域品牌,带来更为全面和持续的价值,如西安的长安十二时辰主题街区。

造成这种差异的原因有很多,除了剧组成员的专业水准和影响力,影视剧的内容质量与播出时机之外,拍摄场景的类型与性质、取景地旅游业的成熟度与配套产品、旅游地的时机意识与介入方式等都是重要影响因素。其中,人的因素始终是第一位的,也是可变更程度最高的方面。

二、旅游地被动临时应对凸显融合短板

在各种因素助推下,全国影视剧的生产能力已经相当可观。据统计,顶峰时期国内全年电影备案总数超过3800部(2017年),电视剧则超过1200部(2016年)。但是,叫好又叫座的影视作品仍属凤毛麟角,能够热播并受到普遍好评实属不易。同时,实地取景拍摄的热播影视剧是旅游地的创意资源和文化资本,具有吸睛引流、带

货促销、IP衍生及多次开发功能。遗憾的是,不少旅游地缺乏超前眼光、机遇意识和策划能力,待影视剧热播后才匆忙应对,导致带动效应无法充分发挥,甚至成为游客吐槽的对象。

影视剧生产一般包括策划、筹备、拍摄、制作、宣发、播映等环节。在传统模式中,出于保密等方面的考虑,剧组除外景拍摄之外,其他环节与地方的联系不紧密。影视剧热播之后,旅游地才通过媒体与观众同步知晓剧情、市场反应及相关信息,没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做出及时的反应。等带着美好想象的旅游“大军”到达实地意欲按“影”索骥时,等待他们的可能是大门紧闭的拍摄主场、不复存在的道具、无处找寻的情景。若是旅游地处于起步阶段、服务设施不够完善的地方,蜂拥而至的游客还有可能遭遇交通堵塞、食宿不便、价格上涨等问题,经自媒体传播后给旅游地造成负面影响。在新的影视剧上映或其他热点事件出现后,各方对旅游地的关注度会迅速降温,直至完全消失。

在这种情形中,为影视剧拍摄提供了外景的旅游地收获了关注度和一些访问量,但并未充分有效带动旅游消费、形成影视旅游产品。到访的游客感觉有“名”无“实”,乘兴而去、扫兴而归,旅游地则认为有“名”无“利”,经济效益没有与社会效益同步实现。

三、剧地共生体推进影旅全周期深度融合

为了解决上述问题,有些地方进行了积极尝试,为探索影视+旅游的新模式提供了启示。例如,银川镇北堡以减免场租费等措施吸引剧组前去拍戏,借剧组吸引游客,并将拍摄后留下的场景道具转化为旅游资源,成为见证中国电影发展史的5A级旅游景区。成都邀请《功夫熊猫》续集的创作团队到实地采风,为《功夫熊猫2》融入火锅、锦里、青城山等地方元素奠定了基础。张家界借《阿凡达》实施“悬赏10万寻找第二座悬浮山”“景点‘南天一柱’更名”“1元竞拍数字虚拟山峰命名权”等创意营销活动,让电影的影响至今余温犹存。

从上述案例中可以看出,要想让影视剧对外景地旅游业产生更全面、更持续、更强大的带动作用,必须重新思考剧组与地方的关系,全过程审视影视剧生产与消费,扩大影视和旅游融合的领域。根据这一思路,本文提出影视与旅游的共生体全周期深度融合模式。所谓“共生体”,是指影视剧剧组与地方政府、文旅企业、非营利组织或社区出于节约成本、分担风

险、提高收益而建立的利益共同体,可以是成为互利共生的战略合作伙伴,也可以是共同投入资源建立的新企业。“全周期”意在综合运用计划、组织、协调等管理手段,从影视剧策划阶段就开始考虑与旅游业的互动融合问题,为影旅融合埋设伏笔、预留“管道”。“深度融合”则强调影视剧的旅游衍生产品开发,围绕影视剧主题提供丰富的体验内容及特色的旅行生活服务。

在影视剧拍摄前期,共生体的工作重点在于精准无痕植入、衍生产品开发、悬念营销。在策划、筹备、拍摄、制作环节,双方就剧本故事讲述、地方要素植入、外景地选取、场景搭建布置及后续运营、旅游衍生产品开发、传媒选择等问题进行协商,在确保影视作品艺术性的前提下,充分考虑文化旅游业发展的需要。根据影视剧拍摄实际需要,开展网络调查、招募群演、影迷探班、片场直播等有助于提升公众参与性的活动。在宣发与播放阶段,共生体则重在互动营销、衍生产品预售、网络舆情监测。可结合互联网平台运用、媒体见面会、首映式等机会,提高旅游地及影视旅游衍生产品的曝光度,加强与潜在旅游者的互动,并在收集和分析观众舆论信息的基础上,灵活开展衍生产品预售或相关旅游项目众筹。影视剧播映后,共生体应把工作重点转移到衍生产品入市、事件创意营销、影视作品二次开发上。除了举办影视作品研讨会、影迷见面会、影视旅游线路路演、邀请剧组人员担任旅游地代言人或参加主题活动之外,通过人物形象周边、道具复刻、延伸创作等开发服饰、食品、玩具、文具、手机主题、表情包、数字藏品等文创产品,推出主题客房、美食、娱乐等服务项目,孵化旅拍婚纱、剧本游戏、影视创作基地等新业态,亦是值得重视的新方向。此外,还可借鉴《指环王》系列及《乡村爱情》《人在囧途》的经验做法,根据需要考虑剧本续写和影视剧续拍,增强影迷和游客的黏性。

剧地共生体影旅全周期深度融合模式为解决影视剧热播效应持续时间短、带动作用小的问题提供了新方案。在实践中,各地应正确认识影视艺术创作与商业运营、旅游业蓄力储能与搭车借力之间的关系,尊重影视作品创作、拍摄与宣发的内在规律,根据自身旅游资源特征、旅游业发展阶段、文旅融合实际需要,探索加快影视与旅游深度融合、推进影视旅游高质量发展的具体路径。

(作者单位:云南师范大学地理学部旅游与地理学院,云南旅游产业研究院)

对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的思考

□ 石培华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2022年12月,文化和旅游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的建设工作的通知》。笔者在此探讨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创建的逻辑与路径。

第一,产业融合是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的主干和基石,也是促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最具持久活力的主要引擎。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的建设在顶层设计上突出了产业融合这个关键点,创建过程也要抓住产业融合这个“牛鼻子”。只有做到市场主导、企业自觉、游客认同,融合发展的长效机制才能够充分形成,因此申报工作要紧密围绕产业融合的程度水平、模式路径与工作体制机制展开,引导市场练好内功,夯实融合的源头活水。

第二,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的融合不仅是两个产业的融合,而应该形成产业链融合的全产业生态。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都是边界非常模糊且不断拓展的产业群,加快形成文旅全产业链融合生态是提高旅游领域沉淀资产活性、提升旅游贡献率和发展效能的现实性需要,要通过“文旅+”和“+文旅”实现相关产业的融合和赋

能,拓展构建新的产业体系和生态。例如莆田市仙游县依托特色仙作家具产业创新推进与旅游产业的融合,产业发展覆盖红木种植业、家具加工业、手工业、家装体验服务业和文创产业、平台直播、电子商务等新业态,形成仙作家具原材料生产、设计加工、运营销售、体验服务、品牌建设等多元业务环节贯通、一二三综合性产业联动的特色产业与文旅经济深度融合发展模式。

第三,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后将形成复合型空间,要素保障与配套措施应相应变革。文化和旅游与相关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形成的具有多重功能的复合型空间,既是景区,也是社区、街区、园区,要在文旅融合业态及其公共服务功能不断融入城区、社区、街区和乡村的过程中发挥文化对城市更新和乡村振兴的重要作用,迫切需要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同文旅经济规划衔接,提升空间规划弹性以加快文旅项目落实,盘活优化存量土地资源,打造宜居宜游生产、生活、生态协调新空间。

第四,文旅产业的融合发展涉及不同层次、不同功能的政府部门,在促进文旅深度融合过程中要建立统筹协调推进与协同联动的体制机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需要国家省市县不同层级、不同功能的政府

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的中流砥柱。发挥好留守妇女精英的引领和带动作用,不仅有助于乡村旅游的高质量发展,也有助于促进留守妇女群体共同富裕。

一是实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培养具有领导能力和自身优势,且愿意从事乡村旅游产业的留守妇女精英,鼓励她们积极分享自身的从业经验,充分发挥“头雁”作用,潜移默化引导身边的留守妇女树立起自立、自强的理想信念,进一步增强留守妇女助力乡村旅游发展的主人翁意识。广西贺州市富川县的致富带头人孟金莲从带领5名留守妇女创立贺州市第一家巾帼文明岗——岔山妇女油茶互助社开始,围绕乡村旅游产业、优化环境促旅游,撑起了乡村旅游的“半边天”。她们即将岔山村从昔日的“牛屎街”“空心村”变成了“网红村”,也使姐妹们在创造价值的同时成就了自己。二是“线上+线下”相结合,全方位宣传留守妇女群体中参与乡村旅游发展的榜样人物。应将她们的典型事迹、宝贵经验以贴近乡村生活、贴近留守妇女的表达方式予以总结和提炼,讲好乡村振兴“巾帼故事”的同时,汇聚榜样力量,激发留守妇女推动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三是定期举办乡村旅游产业发展的经验交流会、巾帼乡村旅游经营管理人才实训营等活动。邀请留守妇女精英与其他留守妇女面对面对话,通过榜样人物和创业精英亲口讲述自己从事乡村旅游的心得体会,让广大留守妇女认识到榜样就在身边,激发她们学精英、当榜样的主观能动性,进而充分发挥助推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的主体作用。

(注:本文系安徽省妇联、省教育厅如妃理论重点课题项目“留守妇女参与乡村文化振兴的现实梗阻与优化路径”[2022-FNYJ-019]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单位:安徽财经大学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

浙江大学 ZHEJIANG UNIVERSITY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香港理工大学

合作办学

亚洲特色·全球视野

酒店及旅游管理博士学位项目

Doctor of Hotel and Tourism Management (D.HTM)

香港理工大学酒店及旅游管理学院 招生宣讲暨校友春季论坛

时间: 2023.3.4 / 9:00-21:00

地点: 上海虹桥康得思酒店

详情咨询

联系人: 高老师

咨询电话: 0571-8827 3322

报名邮箱: mingao@zju.edu.cn

